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

关于李其桦等 15 人职务任免的通知

攀府人〔2022〕19 号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、钒钛高新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有关单位：

经 2022 年 12 月 6 日市政府第 23 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：

任命：

李其桦为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；

申红剑为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常务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陈宏为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；

任蜀鄂为攀枝花市民政局副局长；

黄河记为攀枝花市商务局副局长；

庞春键为攀枝花市乡村振兴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向丽为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。

免去：

张林的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；

程桂兰的攀枝花市人民政府驻成都办事处主任职务；

罗昌轶、向丽的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职务；

寇洪博、王川江的攀枝花市民政局副局长职务；

陈宏的攀枝花市商务局副局长职务；

吴明镜的攀枝花市乡村振兴局副局长职务；

曹建军、周佳的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。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

2022年12月6日